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ST 兴业

公告编号：2017-017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窦刚贵先生以电话方式参会。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董事推举，会议由公司董事蒙科良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之后，公司主营业务已发生重大变化，且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因此董事会豁免召开本次会议的提前发出会议通知的要求，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蒙科良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杨铁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董事长提名，决定改聘李文强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的提名，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战略投资委员会成员由蒙科良先生、杨铁军先生、葛炬先生组成，由蒙科良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宋岩女士、窦刚贵先生、李文强先生组成，由宋岩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窦刚贵先生、葛炬先生、李文强先生组成，由窦刚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宋岩女士、葛炬先生、杨铁军先生组成，由葛炬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董事长提名，决定改聘王玉琴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王玉琴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0991-6602888

传真：0991-6603888

邮箱：ghwl@chinaghfz.com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信银行大厦 44 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王玉琴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在规定时间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未提出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总经理提名，决定改聘崔瑞丽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总经理提名，决定改聘索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四项、第六项至第八项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杨雪清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杨雪清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已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杨雪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杨雪清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0991-6602888

传真：0991-6603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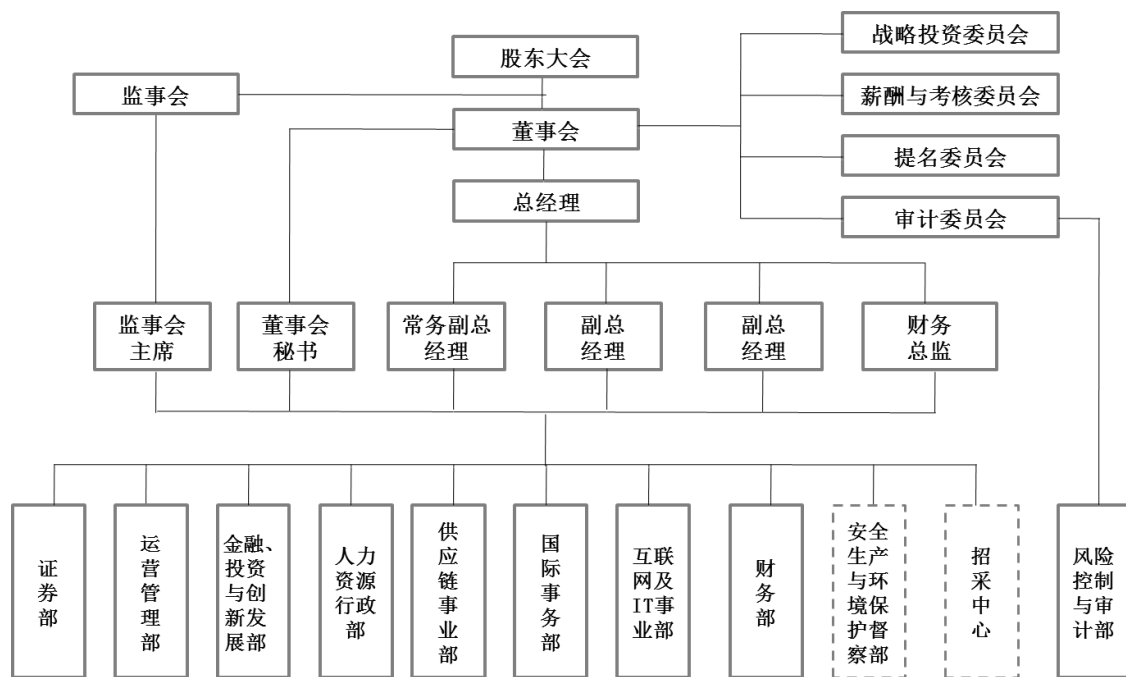
邮箱：ghwl@chinaghfz.com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信银行大厦 44 楼证券部部长室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之后，公司基本情况发生变化，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管理流程，使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更加符合实际发展需求，公司对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做出调整，调整后的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如下图：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或制定公司内控治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之后，公司的基本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下列 15 项内控治理制度进行了进一步修订或制定：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的制度	
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
2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
3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4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5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6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7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8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9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10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1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12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制定的制度	
13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14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
15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以上各项内控治理制度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实施，修订或制定后的规则和制度之详细内容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治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4,011,887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14 亿元。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下列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0090154800001911
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3441619000125

待募集配套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于 2016 年度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现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公司作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虽然为法律上的母公司，但为会计上的被收购方，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中物流”）为法律上的子公司，但为会计上的收购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亚中物流本期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权益结构反映了本公司的权益结构，包括本次为了购买亚中物流而非公开发行的权益；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是亚中物流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故母公司报表与合并报表关于权益项目存在巨大反差。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4,800,402.02 元，2016 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800,402.0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80,338,287.55 元，2016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95,138,689.57 元。

鉴于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2016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2016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与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化建”）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广汇集团、广汇化建承诺置入资产 2016 年净利润不低于 2.40 亿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汇物流股份公司关于 2016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置入资产 2016 年度盈利实现数为 279,019,809.90 元，置入资产 2016 年度的实际盈利已实现盈利预测，实现率为 116.26%。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和《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7】第 30-00005 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关联方在办公楼租赁、提供物业服务、提供保理服务、提供热力等方面发生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208,07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蒙科良先生、杨铁军先生、李文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转型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同时结合公司资金现状，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拟向各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综合授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商票保证等。授信起始时间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 1 年。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

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范围内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的融资有关的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17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购买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以短期为主，单笔业务不超过 12 个月。拟投资的理财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本次委托理财尚未签署相关协议，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范围内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签署有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汇盈信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融资和经营需求，2017 年度，公司拟为其提供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包括长（短）期借款、债权基金、转贷基金等融资业务。本担保为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该额度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文件，签约时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截至目前，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亦无逾期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17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建设公司冷链物流项目，打造综合物流基地，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并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控股子

公司亚中物流拟以现金 9,961.53 万元收购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100%的股权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机电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和《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关联董事蒙科良先生、杨铁军先生、李文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控股股东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整合优质物流资源，培育、打造大宗建材供应链交易平台，公司控股子公司亚中物流拟受托管理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新疆汇亿信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公司每年收取固定托管费 50 万元，于每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控股股东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控股股东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关联董事蒙科良先生、杨铁军先生、李文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7]第 30-00005 号）。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0,712,893.6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871,111.39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201,660,319.42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和 13.3.1 条关于其他风险警示情形之规定，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4 条的规定及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申

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

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主营业务由原来的铅锌矿采选等变更为物流园经营、冷链物流、智能仓储等现代物流产业链及其衍生业务等。

为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定位，突出公司核心竞争力优势，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和 2017 年 3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和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并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取得厦门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字[2017]第 937 号】。公司将于近日办理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

为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及业务发展保持一致，拟将公司 A 股证券简称由“*ST 兴业”变更为“广汇物流”，A 股证券代码“600603”

不变。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公司证券简称的变更符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的主营业务状况及整体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议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同日刊登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2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18 日

附件：

蒙科良，男，1968年1月出生，群众，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后）学历。2010年12月至2013年6月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工作；2013年6月至2014年12月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2014年12月至2015年3月在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工作；2015年7月至2016年6月在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担任董事、总裁；2015年3月至今在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杨铁军，男，1963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天津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2011年9月至今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文强，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师，本科学历。2009年3月至2013年6月在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运营总监；2013年6月至2016年1月在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运营管理部部长；2013年6月至今在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局秘书；2015年7月至今在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监事。

王玉琴，女，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4月至2012年8月，历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12年8

月至今，历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督查预警部副部长、部长；2015年7月至今，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6年11月至今，任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汇盈信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索略，男，197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师，本科学历。2007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部部长；2014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紫光置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广汇美居物流园总经理。

崔瑞丽，女，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MBA。2011年9月至2016年7月，任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7月至今，任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汇盈信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杨雪清，女，198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副主管；2013年3月至2015年12月，历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部长；2015年12月至今，任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部部长。